

(京)新登字 191 号

责任编辑:黄志平 肖嘉

装帧设计:潘岱予

书名	白眼看台独
作者	台湾 李敖
发行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出版	中国友谊出版公司
经销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
印刷	北京密云胶印厂印刷
规格	787×1092 毫米 32 开本
	印张 8.875 字 20 万
版次	1993 年 5 月第 1 版
印次	1993 年 5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
印数	1—10000 册
书号	ISBN 7-5057-0522-9/C • 24
定价	5.80 元

目 录

劝君读篇古书	(1)
民进党的不守诺言问题	(4)
民进党的不守原则问题	(7)
长使《长征》泪满襟	(10)
《长征》短说	(14)
中国人的厉鬼思想	(18)
在台湾看天命	(23)
李登辉的屁股功夫	(26)
民进党,我们的恶梦	(29)
脸谱中的“政治文化”	(32)
李登辉求签问政局	(36)

东山岛与东山妓	(40)
古今哭庙大观	(44)
哭的政治与政治的哭	(48)
近闻零感	(52)
吴祺芳的“内线胶易”	(56)
树敌之乐	(60)
从“离婚专家”到“离婚大王”	(63)
和尚政治与政治和尚	(67)
台湾的流氓“传统”	(70)
台湾的妓女“传统”	(73)
好人坏在哪里?	(76)
我所知道的施启扬	(80)
谢聪敏论李敖与台湾人	(101)
《孙案研究》前言	(104)
没有国是孤岛	(107)
你淮海,我徐蚌	(110)
岳飞案的另一面	(113)
谁分裂了国土?	(116)
别窝囊张学良了!	(119)
张学良关于西安事变的谈话	(122)
张学良心事探微	(137)
西安事变五十二年了!	(140)
二二八的立碑问题	(143)
谁杀高山族?	(146)

“一朝羽成，钻破亦在我”

——我与钱穆的一段因缘	(149)
我与胡适的“微妙关系”	(158)
《恶法录及其他》新版前言	(162)
潭畔寻思录	(167)
从《出埃及记》到“出台湾记”	(170)
中国人的贪污思想	(174)
多情却似总少情	(177)
花老犹见燕归迟	(179)
乱世母女泪	(181)
记文星事件	(186)
监狱学土城	
——第二次政治犯坐牢记：“天下没有白坐的黑牢”	(191)
资料大王小谈	(253)
我们是带黄金来的！	(255)
一九八九年元旦杂感	(258)
弗洛斯特的《雪花纷飞》	(261)
所毁有甚于铜像者	(263)
台湾的“夜郎症”	(265)
“平生之志，不在温饱”	(268)
全美华人协会颁奖典礼录音答辞	(271)
全美华人协会颁奖典礼录音演讲	(273)

劝君读篇古书

现在人心大坏、国文程度也大坏，古书简直没几个人读了。因为要去台中办两件事，所以今天连写六篇文章。写到这第五篇时，忽然想到，何不带读者读篇古书呢？换换胃口，不也很好？于是就这么办了。

这篇古书是《史记》陆贾传中的两段。

陆贾是跟汉高帝刘邦打天下的知识分子。打到天下后，刘邦叫他去说服南越王，越就是粤，就是今天广东、广西和越南一部分。秦朝末年，那边的封疆大吏是赵佗（赵他），他是南海郡尉，因为南海郡守缺，乃由郡尉行郡守事，南海就是广东广州。赵佗是赵国真定（河北正定）人，他是北方人，派到南方做官，做到郡尉，故叫“尉他”，他到南方做官，不是一个人去的，是和大量的中国移民一起去的，与当地土人杂居。但他趁中原大乱，要搞两广独立了。刘邦因此派陆贾去。下面就是古文。

及高祖时，中国初定，尉他平南越，因王之。高祖使陆賈赐尉他印，为南越王。陆生至，尉他魋结（把头发做成髻状而结之，做两广土人打扮），箕倨见陆生（伸出两腿，坐没坐相以见陆賈，表示无礼）。陆生因进说他曰：“足下中国人，亲戚昆弟坟墓在真定。今足下反天性、弃冠带，欲以区区之越与天子抗衡为敌国，祸且及身矣！且夫秦失期政，诸侯豪杰并起，惟汉王先入关，据咸阳。项羽倍约，自立为西楚霸王，诸侯皆属，可谓至疆（强），然汉王起巴蜀，鞭笞天下，劫略诸侯，遂诛项羽灭之。五年之闲（闲）海内平定，此非人力，天之所建也。天子闻君王王南越，不助天下诛暴逆，将相欲移兵而诛王，天子怜百姓新劳苦，故且休之，遣臣授君王印，剖符通使。君王宜郊迎，北面称臣，乃欲以新造未集之越，屈疆于此。汉诚闻之，掘烧王先人冢，夷灭宗族，使一偏将将十万众临越，则越杀王降汉，如反覆手耳！”于是尉他乃蹶然起坐，谢陆生曰：“居蛮夷中久，殊失礼义。”因问陆生曰：“我孰与萧何、曹参、韩信贤？”陆生曰：“王似贤。”复曰：“我孰与皇帝贤？”陆生曰：“皇帝起丰沛、讨暴秦、诛疆楚，为天下与利除害，继五帝三王之业，统理中国。中国之人以亿计，地方万里，居天下之膏腴，人众车舆，万物殷富，政由一家，自天地剖泮未始有也。今王众不过数十万，皆蛮夷，崎岖山海间，譬若汉一郡，王何乃比于汉！”尉他大笑曰：“吾不起中国，故王此。使我居中国，何渠不苦汉？”（我沒有在中国发展，所以在此地称王。假如我能在在中国发展，我怎么会不如刘邦？）大说（悦）陆生，留与饮数月。曰：“越中无足与语，至生来，令我日闻所不闻。”赐陆生橐中装，直（值）千金，他送亦千金。陆生卒拜尉他为南越王，令称臣奉汉约。归报，高祖大悦，拜贾

鸟太中大夫。

这篇古书最引人注意的，是外省人到了广东广西，居然要搞两广独立了，他一切都原住民化，认同得维妙维肖，预备大过其小朝廷的瘾。不料好梦不常，中原派来了令他眼界大开“日闻所不闻”的陆贾，告诉他你有的部队“不过数十万，皆蛮夷”，又局促穷山恶水之间，面积不过是中国的一个“省”你怎么跟中国比呢？赵佗是聪明人，他权衡利害，不敢闹了。

赵佗知道他抵抗不了中国，但他活得久，又能纠缠，他死拖活拖，共拖了刘家四代，从汉高帝、惠帝、文帝、一直拖到武帝时代，他才死去，死前对汉朝仍称臣，但骨子里还打着青天白日的老招牌，“南越其居国穹如故号名”。在他死后二十六年，汉武帝还是统一了中国，把两广独立的可能性，彻底消灭了。那一年是公元前一一一年，距今正好两千年。

两千年后我们看南越的故事，总该领悟到些什么。

1989年9月10日

民进党的 不守诺言问题

国民党是一个不守诺言的党，从“结束训政”、“两年反攻”、“不日召开反共救国会议”，到小自一个“过桥费”，都可说了不算，然后脸一点也不红，好像话不是他说的一般。对这些不守诺言的行径，国民党有个标准来解释，就是所以如此，乃是客观环境发生变化的缘故。其实这是废话，宇宙万象中，客观环境无日不变，自其变者而观之，则任何承诺都可以不认帐了，用这种理由开脱自己，还成何理由呢？

民进党口口声声骂国民党，自然自己应该比国民党高明才是，但是，从事实检验，发现原来和国民党是一丘之貉。其中在不守诺言一项上，甚至比国民党还青出于蓝呢！例如当年中山堂决议，大家有“取消临时条款”的共同声明，康宁祥也在其中，可是六个月后，他自己却单独行动，向国民党交心表态，支持起国民党大员的“充实临时条款”来了，这种

高速不守诺言的行径，连国民党政客都干不出来。

这种不守诺言的行径，不单在“充实临时条款”上为然，在“充实自己权位”上，也照样说了不算。例如台北县县长选举时，尤清公然说他只是做备胎的，欢迎其他党外人士出马。可是，一旦郑余镇出马了，“尤备胎”却拦路不放，这叫什么诺言？又如台北市议员选举时，林正杰为了一新耳目，表示政治上要大公无私、要新陈代谢，他当选后，保证“只干一任”的。可是，一旦当出了甜头，“林议员”却又出马连任了，这叫什么诺言？（至于他推出老婆来选立委，推出妹夫来选党代表，自然更属“大公无私”、“新陈代谢”之尤者矣！）

林永丰医师在《二二八医界再出发》一书中，曾谈到“重然诺”的问题。他说：与国民党相比，外表看来，在势态上党外相差悬殊；若稍加深思，必然會发现情势正正相反：以赤手空拳能与镇暴部队、军、警、宪在手中的国民党抗衡，党外所恃的是什么？党外所恃者无他，党外所恃者就是全人类所最珍惜的理念——崇高的理想、与坚定的原则。而崇高的理想与坚定原则的实践，就是“重然诺”。“重然诺”翻成白话就是“信守诺言”，说得更白一点，就是“有信用地遵守承诺的话”。不是你、也不是我，而是指讲过“只干一任”的这位先生。信守诺言就是信守这位先生，对你、对我——而最要紧的是信守他自己对自己忠实——的诺言。你、我相信他“只干一任”的诺言，你、我相信他，所以没选择别人，而将神圣的一票投给他。他要信守他的诺言，当然也包括他自己口中说出“只干一任”的诺言。在民主国家，没有人有权利要求某人“只干一任”，也没有人有义务被要求“只干一任”；但是当某人对党外选民许下“只干一任”的诺言时，他有义务为党

外选民信守“只干一任”的诺言，党外选民也有权利要求他信守竞选时“只干一任”的诺言。当外应该唾弃“为目的不择手段”的做法，党外所争无他，党外所争者诚信而已。

如今，继康宁祥、尤清、林正杰之后，朱高正又不守诺言了。他的关键不是“只干一任”而是“只干半任”，他竞选立委之初，扬言 1988 年 6 月不全面改选，他就不再出席立法院而“走上街头抗争”的，可是，他欺骗了选民，说了不算。由此可见，民进党前仆后继，竟都是这种不守诺言的货色，这样子不讲诚信的党，又怎么教人看得起呢？

1988 年 10 月 2 日

民进党的 不守原则问题

搞政治的都“有奶就是娘”，固不足以语原则问题。但国民党和民进党似乎都不甘于做下三滥的政客之党，因此，双方都喜谈原则，而以守原则号召天下。既然他们都取法其上，我们也乐于与人为善，以较高标准，测量一下他们的行径。

关于国民党不守原则部分，我写过两部书——《国民党研究》、《国民党研究续集》，早由李敖出版社出版，此处不赘。这篇文章，只略谈一下民进党的部分。

民进党口口声声国民党不守原则，但它自己，却比国民党不守得更精采。例如它开大会声讨国民党，不肯实现“国会全面改选”，以致万年国会老不死议员充斥云云，固然理直气壮，但我们忍不住要问，你们党中的中常委费希平，又是怎么回事？费希平岂不正是万年国会老不死议员吗？你

们为了在立法院中多一名立委名额，就可以这样不守原则吗？

关于万年国会老不死议员的身分，费希平曾公开写文章答复我，他说：“我是三十多年前大陆上选出的立委，我也承认现在不能代表大陆上的民意。但是，李敖先生却不了解，中央民意代表不是地区性代表，而是全中性代表。这三十多年，我在立法院的言行，完全符合党外所追求‘民主法治’之目标，所以我所代表的民意，可以说是党外的民意。”其实，费希平这种答复，是完全站不住的。因为他把“没有合法地位”和“有追求‘民主法治’之目标”的“言行”，混为一谈。“三十多年前大陆上选出的立委”，他们：一、不合法；二、纵合法也过期三十年；三、已完全失去民意的代表性。总归一句：他们是“没有合法地位”的。这一“没有合法地位”，自不容你说你有“追求‘民主法治’之目标”的“言行”就反证为合法，这根本是两码事。有“言行”是你自己的事，是另一回事，根本和“合法地位”牛头不对马嘴。全世界任何地方都没有任期届满后的议员，只消宣称自己有“追求‘民主法治’之目标”的“言行”，就可继续不经选举，老下脸皮再干下去，并且一干三十多年的！费希平这种理由，于情理、于逻辑、于政制，都是不通的，并且都是笑话——厚脸皮的笑话。费希平本人如此厚脸皮，已属不守原则，但民进党把他拉住不放，就更不守原则了。

同样的笑话，又发生在朱高正身上。朱高正竞选立委之初，许下诺言，公开说 1988 年 6 月不全面改选，他就退出立法院，结果国民党不睬他，如今 6 月早过去了，他恋栈立委，只好食言而肥，老下脸皮再干下去。不过朱高正比费希平占

一点便宜，他有选民可以鼓励，搞出劝进的把戏，以为下台。9月30日台湾时报登：“朱高正表示，他始终认为重然诺是责任政治的基础，要以身作则，但他在二十七、二十八两日至嘉云南听取党员与民众的心声，当时以全面倒的要求他重返立院，有人甚至以责备的语气，在大多数民意的驱策下，又经尤清的催促，他才决定报到。”云云。朱高正这种理由，其辩解和费希平的牛头不对马嘴一样可笑。因为你竞选当时的承诺，是你自己的品格问题，你的背信，绝不因你今天鼓励劝进把戏就反证为合理，这根本也是两码事，也是厚脸皮的笑话。朱高正本人如此厚脸皮，已属不守原则，但民进党把他拉住不放，由费希平、康宁祥、许国泰、张俊宏、黄尔璇之流发言认同于先；再由尤清、许荣淑等人伴送报到于后，则是一种集体的无耻，就更不守原则了。

1988年10月3日

长使《长征》泪满襟

曾任《纽约时报》副总编辑的哈里森·索尔兹伯里(Harrison E. Salisbury)，是美国一代名家，是名作家、也是名记者。他一生遍访了许多战场，不是吊古，而是鉴今。1983年以前，他出版过二十四种书籍，尤以《列宁格勒被困九百天》(The 900 Days — The Siege of Lenin grad)，为其中经典之作。可是，到了他出版第二十五种书——《长征》(The Long March)以后，真正的经典之作，又重新立下了里程碑。

这本《长征》是索尔兹伯里七十六岁时，用“脚”写出来的作品。七十六岁这年，他带着心脏病患者的心脏节律器、带着打字机、带着七十岁的老婆和朋友、助手，爬雪山、走草地、穿激流、登险峰，靠着现代的交通工具吉普车、面包车和越野车的帮助，穿过七八个省份，走了七千四百英里、历时七十四天，终于从中国赣南到达了陕北。这条长路，是当年中国共产党徒步走过的坎坷道路。当年他们离开赣南出发

时，有八万六千名同志；在一年之后，在七千多英里的行军、战斗、挨饿、受冻之后，在翻越了一千座高山、二十四条大河之后，在备尝大地的荒烟漫草和人间的万苦千辛之后，他们到达了陕北。可是，沿途八万名同志牺牲了、走失了，最后，只剩下六千人了，九分之八的理想主义者，就这样离开队伍了。

“长征”，中国共产党的说法是“长征”，也叫“二万五千里长征”；国民党的说法，是“匪军的西窜”、“两万里大流窜”……虽然在沿途中，“似乎每走一里便要经过一次战斗”，但是，他们的目的不在战斗，而在保存主力，西走求生。他们像是《出埃及记》(Exodus)似的做出“出江西记”。江西虽是他们的“老巢”，可是，在他们的敌人蒋介石的“五次围剿”下，八个游击区都归于瓦解，就这样的，他们步上了征途。

索尔兹伯里在书里写道：“本书记录了五十年前的长征，资料是从数百次采访以及文件档案中搜集来的。我向中国人提出了我能想到的所有难题，他们尽力做了回答，常常是一遍又一遍地查对史料，直到弄清事实为止。”在这种实地又实际的求真作业以后，索尔兹伯里写出了这一名著，并且加以意在言外的引伸。

他引伸说：“长征是一篇史诗。这不仅是因为淳朴的战士及其指挥员们所体现的英雄主义精神，还因为长征实际上成了中国革命的熔炉。它锻造了在毛泽东的领导下打垮蒋介石、夺取全中国的整整一代的人和他们兄弟般的革命情谊。”可是，曾几何时，“这种兄弟情谊在毛晚年发生的疯狂动乱中消失了，给这部英雄的史诗抹上了一层悲剧的色

彩。”

在“抹上了一层悲剧的色彩”下，在“毛泽东晚年的那些动荡不安的岁月，也是‘文革’和‘四人帮’当权时期。毛的那些参加了长征的同志，那些曾经在困苦和流血牺牲的战斗中休戚与共的人，都被整得七零八落。许多人离开了人世；许多人在‘文革’的恐怖之中去世；有些人是被害而死的；许多人还在监狱里苟延残喘。那些年，谁是长征英雄，谁就会被那些争当毛的接班人的人戴上罪魁祸首的帽子。”

在这种整肃当年“长征”同志的无情与炎凉下，绝处逢生的变化来了，“那些幸存者现在又奇迹般地掌了权。他们在邓小平领导下，使中国踏上了他们所说的‘新长征’。这一新的长征与几十年前的长征同样艰巨，客观存在很可能成为当代伟大的社会和政治试验。”

索尔兹伯里说，从1934年“长征”踏上征途，到1949年中国共产党建立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这段时间里，中国政治舞台上充满了英雄主义、人间悲剧、阴谋诡计、政治诈骗、道德追求、精神向往和个人仇恨。纷繁杂陈，不一而足，即使是大文豪莎士比亚也写不出这样浩瀚的故事。而令人神往的是，故事还没有完，恐怕永远也完不了。”这种意在言外的论定，正是这本《长征》的具有经典之作的意义。读这本书，绝不止于看这些理想主义者们的坚苦卓绝，不止于看他们的伟大、勇敢、热情与牺牲，不止于看他们“兄弟般的革命情谊”，而要延伸去看，去往下看，看他们在“长征”之后的变化，在打天下成功之后、在为祖国建立天堂之后的变化。在这种变化里，残余的那九分之一大难不死的同志，“都被整得七零八落”了，或含恨以歿。或被害而死，或“在监狱里苟

延残喘”……“长征”对那九分之八死者说来，是“出师未捷身先死，长使英雄泪满襟”；对那九分之一的残存者说来，却是“革命成功我该死，长使‘长征’泪满襟”。这种满襟之泪，是他们的，也是我们的。《长征》的“故事还没有完，恐怕永远也完不了”，用冷眼与热情去看它、看它、含泪看它，泪下之余，才是我们最能掌握的血淋淋意义。

1989年7月28日